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燕霏

電話：(03)3322101~7523

電子信箱：violetali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800406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080040641_Attach01.pdf、1080040641_Attach0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提供有關縣市政府及學校反映新課綱推動與實施需求共通性問答輯，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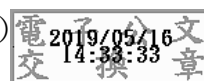
一、依據教育部108年5月10日臺教課專字第1080065928號函辦理。

二、旨揭問答輯係教育部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以下簡稱專辦)彙整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所反映之共同性問題，業經各主政單位提供辦理情形說明(如附件)，提供縣市政府及各校參考查詢。

三、本問答輯亦將公告於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官網—常見問答(網址：<https://depart.moe.edu.tw/ED7600/>)，並透過國教課綱向前行電子報刊載。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BN 1_教務108/05/16 15:55



1080004093

有附件